

##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瑞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持有本公司股份104,977,67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9.59%）的股东上海瑞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微投资”）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其他合法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1,882,308股（即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2%）。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瑞微投资的《告知函》，瑞微投资拟减持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名称：上海瑞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2、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瑞微投资持有公司股份104,977,6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59%。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一)减持计划

- 1、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 2、股份来源：协议转让受让股份。
- 3、减持数量及比例：拟减持数量不超过21,882,308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股

份变动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

5、减持期间：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票自本减持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法定禁止期间除外）。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6、减持价格区间：按照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二)本次拟减持事项未违反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

### 三、相关风险提示

1、瑞微投资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计划进展情况按规定进行披露。

2、瑞微投资将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1、瑞微投资出具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